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 NATIO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全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0)

###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的決定及除牌**

本公告乃由全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復牌指引及請求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GEM上市委員會的決定(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關於除牌的決定**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的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本公司已提交申請，要求將除牌決定提請GEM上市覆核委員會進行覆核。上述覆核聆訊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本公司接獲聯交所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九日的函件，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維持除牌決定(「GEM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A(1)條取消股份的上市地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之函件，當中聲明GEM上市委員會已決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A條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除牌決定」），原因為GEM上市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復牌截止日期前尚未滿足所有復牌指引。

## 除牌

聯交所已告知本公司，本公司股份上市的截止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且股份之上市地位將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被取消。

## 對股東的影響

本公司全體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後，儘管股份之股票將仍繼續有效，惟股份將不再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其後，本公司將不再受GEM上市規則規管，但可能會或可能不會繼續受收購守則規管，具體取決於本公司仍否為收購守則項下的香港公眾公司。本公司公告將不再於聯交所網站發佈。倘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包括收購守則），本公司任何未來交易或安排需要股東批准或公開披露，則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發出所需通知，包括於本公司網站進行發佈及根據收購守則於證監會網站進行發佈（如適用）。

若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對取消股份上市地位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務必尋求適當之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全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蘇寶成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寶成先生（主席）、Bat-Ochir Purevdemberel先生、江陶滔先生、施闖先生、施仲舒先生及樊景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政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7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llnationinternational.com](http://www.allnationinternational.com)刊載。